附件1

中小学图书馆图书审查清理标准（试行）

为开展全国中小学图书馆图书审查清理专项行动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》《出版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特制定本审查清理标准，具体如下。

一、非法图书

（一）违反《宪法》《刑法》《著作权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司法解释有关规定的侵权、盗版等非法图书。

（二）违反《出版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包括下列内容的图书：

1.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；

2.危害国家统一、主权和领土完整的；

3.泄露国家秘密、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；

4.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,破坏民族团结,或者侵害民族风俗、习惯的；

5.宣扬邪教、迷信的；

6.扰乱社会秩序,破坏社会稳定的；

7.宣扬淫秽、赌博、恐怖、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；

8.侮辱或诽谤他人,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；

9.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；

10.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。

（三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污蔑、丑化党和国家领导人和英模人物，戏说党史、国史、军史的图书。

（四）存在违反宗教政策的图书。

（五）非正规渠道进口的境外图书。

（六）假借和伪称名人和外国人名义出版的伪书。

（七）有关部门明令停止流通的图书。

**二、**不适宜图书

（一）不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；

（二）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存在偏差的；

（三）宣扬狭隘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的；

（四）宣扬宗教教理、教义和教规的；

（五）科学概念、原理等出现明显错误的；

（六）不适合中小学生心智发展水平、认知理解能力的（教师用书除外）；

（七）格调低下、思想不健康的，含有恐怖、残酷、色情等内容的；

（八）内容陈旧过时，且无使用价值的。

**三、**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的图书

附件2

中小学图书馆清理图书登记表（样表）

|  |
| --- |
| 学校名称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电子邮箱：  |
| 序号 | 书名/刊名 | 作者 | 出版单位 | 出版日期 | 书号（ISBN） | 图书分类 | 数量 | 类别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非法□不适宜□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

注：此表供学校将需要清理的图书登记造册时参考。

附件3

中小学图书馆图书审查清理情况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小学 | 初中 | 高中 | 完全中学 | 九年一贯制 | 十二年一贯制 | 合计 |
| 学校数量（所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图书馆（室）数量（个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审查图书总册数（万册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清理下架图书册数（万册） | 非法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不适宜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外观差、无保存价值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图书购置经费（万元） | 2016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17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18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